

关于报送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总结材料的通知

各单位党委（党工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）、各职能部门：

根据学校党委工作安排，为全面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进一步落实好《中共山东大学委员会关于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实施方案》，总结工作进展，梳理经验做法，推动党的十九大精神落细落小落实，现就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总结材料报送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材料内容

- 1.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具体举措和有效做法；
- 2.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初步成效；
- 3.按照《中共山东大学委员会关于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实施方案》分工安排，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，下一步推进贯彻落实工作的主要思路和具体举措。

二、报送要求

- 1.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认真梳理总结本单位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情况，主要突出特色亮点、经验做法、有力举措，体现工作成效（可附生动事例说明）；
- 2.总结材料要实事求是、内容详实、条理清晰、特色鲜明，具有典型性、借鉴性和针对性；
- 3.请于12月1日下午5点前将总结材料电子版发至党委宣传部理论文化科，报送材料附联系人姓名及联系方式。

联系电话：64931；邮箱：xcb@sdu.edu.cn。

2017年11月29日